

#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农业机械化管理处

## 关于暂停受理轨道运输机购置补贴申请的 通知

各市、县（区）和平潭综合实验区农业农村局，各有关企业、个人：

经研究，拟对轨道运输机品目实施优机优补，各县级农机化主管部门于2023年1月12日起暂停受理相关补贴申请，待优化调整后，我处将另行通知。为保持政策连续性，保护购机者利益，2023年1月11日（含）前购置的机具执行原补贴标准，购置时间以发票日期为准。

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农机化处

2023年1月11日